2026年5月10日　星期日
主编/王宇
见习编辑/尹丽
美编/高岳
校对/魏巍
邮箱/fzwh202678@legaldaily.com.cn

扫码阅读本报文章

多彩文创展现多彩法治浙江

□ 本报记者　王春
□ 本报见习记者　吕佳慧

藏蓝青绿与火红亮橙交相辉映，传统非遗作品与现代潮流玩偶琳琅满目，政法干警与市民游客热烈互动……前不久，在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弥陀寺法治文化公园，一场独具之江风味的法治文化盛宴拉开帷幕。

当天，由法治日报社牵头联合浙江省委政法委及全省各地政法单位打造的法治浙江20年主题文创展在公园的草坪与过道拉开帷幕，二十余个文创展位热闹开张，汇聚全省政法系统优秀文创力作，让法治文化可看、可感、可触。

在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文创展台，以经典司法案例为原型的法治漫画，融入法律元素的书签与帆布袋，结合宋韵文化的手工艺品……一件件匠心作品摆满台面，无声展示着浙江法院“公正与效率”的法治温度。法治如水，浸润浙江二十载，浙江法院将司法实践嵌入服务高水平文化强省建设脉络，以法治智慧赋能文化传承，以文化浸润滋养法治精神，让法治之光照亮文化传承发展之路。

在浙江省检察机关普法文创展位，一张张《当检察遇见“浙”里地标》的手绘漫画明信片，以全省各地绿水青山、名胜古迹、地标建筑为背景，串联起浙江检察机关履职守护的生动画面。近年来，浙江检察机关聚焦建设高能级开放强省、建设更高水平生态省、加快建设更高水平平安浙江法治浙江等重大部署，强化依法履职，努力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为法治担当。

“梅兰竹菊”法治之光熠熠生辉，千丝万缕彩线勾勒精巧刺绣，细腻衍纸重构传统“花旦”戏曲形象……在浙江省女子监狱、浙江省莫干山女子强制隔离戒毒所等单位设立的文创展位上，一样样手工艺品诉说着迷途知返、破茧成蝶的感人故事。这正是法治浙江在监狱改造、戒毒改造中的生动实践——用文化引导迷途心灵，用匠心点亮新生，用法治守护平安。

“浙里杭警”七小只整齐排列，警鼠“松松”一大一小相互依偎，杭州公安文创展位上一系列软萌化设计让公安形象变得亲切可近，也让平安法治文化看得见、摸得着。

帆布袋、笔记本、团扇、冰箱贴、便利贴、明信片，杭州普法代言人“阿普”的形象与这些日常作品完美融为一体，让严肃的法条转化为亲切可感的文化符号。近年来，杭州市各地司法机关开展花式普法，西湖区采茶学法“双向奔赴”，余杭区入户宣讲，淳安县“摆摊式”普法……把法律讲到校园里、社区中、田埂上、群众心坎里。

宁波法院文创展位上，一本《喵星人的法律世界》漫画绘本，以软萌的国风猫咪形象、轻松诙谐的叙事风格，让法律故事跃然纸上。宁波法院聚焦青少年法治教育，不断探索交互式普法新路径，除漫画外，宁波两级法院开展丰富多样的法治课活动，助力青少年扣好法治“第一粒扣子”，真正实现“寓教于乐”的普法效果。

书藏古今，港通天下。宁波市司法局以经典书画作品传递法治深厚文化内涵，并以原创“鄞小法”“渔小法”等集结各区县特色法治IP系列产品生动诠释“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理念。

青绿色头发，萌萌大眼睛，湖州公安卡通萌探“青青”已成展位上的“团宠”，吸引无数目光。湖州公安持续加强公安文化建设，精心培育“在湖州看见美丽警队”品牌信仰，蕴含了湖州公安“忠诚、阳光、美丽、和顺”的四大特质，深度融合“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打造具有湖州辨识度的公安金名片。

沈家本系列文创让法治思想薪火相传，善琏湖笔书写法治严谨与温度，“浔法小卫士”毛绒小熊、“方圆守正尺”深深凝结未成年人审判的司法温度……江南清丽地，湖州法治建设的履职坚实有力，法的精神可触可感、可亲可近。

临近中午，年过花甲的胡老太来到嘉兴市司法局文创展位前参观时，向工作人员咨询一起陈年债款纠纷。工作人员将她带到展位上坐下，面对面地耐心询问、解答，并为老人讲解了嘉兴市司法局“数智普法人”的功能和使用方法。疑惑解开后，胡老太连连竖起大拇指。

打造“数智普法人”平台，首创“宪法少年”培育工程，建成6条法治文化主题线路、1073个普法阵地……在嘉兴，“事事有法可依、人人知法守法、各方依法办事”早已成为社会共识。海宁市司法局加强普法阵地建设，建成各级法治宣传阵地400余个，打造公民法治素养观测点28个，积极推动全民普法走深走实。

“星仔”造型可爱，反诈扑克牌好玩有趣，“平安面包”松软香甜。绍兴公安文创展位上，每一件文创产品都与绍兴公安法治理念、文化深度融合，处处体现群众与民警心手相连、警民同心的温度。绍兴以全新IP“星仔”为文创形象，推出系列产品，并打造反诈直播间，开设“普法网课”等，把法治文化带到群众身边。

“学法守法”陶瓷水杯，“柿柿如意”刺绣……法治小记者文创展位琳琅满目。法治日报社浙江记者站重点聚焦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主题，自2025年以来率先探索法治小记者项目，将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融入文创作品，把法律知识藏进日常生活用品，引领青少年在潜移默化中感受法治教育，让学法守法润物细无声。

文创绽芳华，法治润浙里。浙江法治文创展亮点纷呈创意无限，不仅播撒下法治的种子，也展现了多彩的法治浙江生动画卷。

图① 游客参观浙江法治文创展。

图②至图⑥ 浙江法治文创展上的部分文创产品。

图⑦ 法治浙江20年主题文创展上的部分展位。

新观察

新时代法治文化阵地建设的实践路径

□ 李其瑞　胡世恩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加强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建设的意见》指出：“加强社会主义法治文化阵地建设。把法治文化阵地建设纳入城乡规划，建好用好各种法治文化阵地，扩大覆盖面，提高利用率和群众参与度”。社会主义法治文化既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进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在法治领域的集中体现和法治表达。加强法治文化阵地建设，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文化的传播与教育功能，对于增强公民法治意识和涵育全社会法治信仰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加强核心价值观教育阵地建设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是法治文化建设的核心和灵魂，法治文化建设则是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传播、培育和落实的重要方式和载体。因此，法治文化阵地建设要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作为其精神指引和价值取向，法治文化建设才能旗帜鲜明地充分彰显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在全社会构建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内核的价值信念系统与行为规范模式。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作为凝聚人心的精神支柱和催人奋进的思想动力，应贯穿于法治文化阵地建设全过程，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文化制度建设。通过法治文化的熏陶，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内化为精神追求，并固化为思想自觉。发挥法治文化浸润人心、塑造行为的功能，使其在潜移默化中引导人们的思维方式与行为实践，为创建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文化、规则文化和权利文化为中心的国家治理体系提供精神指引。

强化校园法治文化阵地建设

学校作为社会主义意识形态教育的前沿阵地，其意识形态建设工作是国家整体意识形态工作体系的关键一环。加强校园法治文化阵地建设，旨在推动法治理念深度融入校园生态，系统培育青少年的法治素养，引导其树立尊法崇德的价值观，是开展青少年法治教育的战略性路径。

各级各类学校应用好课堂阵地，结合宪法教育与公民教育、法治教育与道德教育、课堂教育与社会实践等不同方式，把法治教育渗透到学校教育教学的各个方面，使学校成为法治教育和道德教化的主阵地，使青少年成为社会主义法治的自觉遵守者和忠实崇尚者。积极营造浓厚的宪法文化氛围，深入开展学习宪法、尊崇宪法、维护宪法的宪法宣传活动，把宪法教育与爱国主义教育紧密结合，增进青少年对宪法的尊崇和信仰。根据各级各类学生的实际情况，系统编写科学规范的法治教育教材，使学生接受规范化的法治教育课程。学校教师要充分挖掘政治、历史、地理、语文等课程中的法治教育元素，在传授人文知识、培养学习能力的同时，增强学生的公民意识、爱国意识和民主法治意识。

重视网络法治文化阵地建设

当今世界已进入数字时代，互联网是法治意识形态领域斗争的主阵地、主战场。要通过数字媒体和网络信息技术，构建线上线下一体、内外宣传联动、“数字+法治”的法治宣传新格局。加强新媒体、新技术在法治宣传中的运用，推行法律数字图书馆、法律电子阅览室、法治文化网站等平台，既能满足人民群众对宪法法律知识的需求，又能通过便捷的方式进行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

在充分利用互联网弘扬和传播社会主义法治文化的过程中，加强网络意识形态阵地建设，坚持网络舆论崇尚法治、积极向善的导向。创新主流价值传播路径，完善舆论监督体系与重大舆情响应机制，同步构建网络综合治理架构，强化互联网内容生态建设，压实平台信息管理主体责任，系统提升网络空间治理效能，最终实现清朗有序的数字环境建设目标，用社会主义先进法治文化主导网络文化阵地。

夯实基层法治文化阵地建设

要充分认识到基层党组织在全面依法治国进程中的政治引领与组织保障功能，切实增强基层干部的法治素养与执政为民的法治自觉，系统提升基层法治工作机制及专业化队伍的建设水平，建立社会治理和服务重心下移的法治工作机制。

社会基层组织是社会稳定的维护者，是联系政府和群众的桥梁和纽带，应当弘扬主旋律，整合各种文化资源，把法治元素融入其中，因地制宜进行法治文化形象塑造，形成多样化的基层法治文化阵地。积极推进法治文化公园、法治文化广场、法治画廊、法治图书角、法治文化街区、法治文化墙等法治文化环境建设，把法治文化元素融入城乡社区的文化建设之中，做到“一步一法治故事”“一景一法治常识”，扩大法治文化宣传效果和育人效果。注重发挥家庭家教家风在基层社会治理中的重要作用，推动法治文化与民俗文化、乡贤文化融合发展，把遵纪守法与风习教化相结合，让成长于乡土、奉献于乡里的优秀基层干部、道德模范、身边好人等先进典型，成为威望崇高、教化乡里、涵育乡风的新乡贤。广泛开展法治文化活动，组织编写、创作具有乡土文化特色的法治文艺作品，切实增强法治文艺与群众的贴近性和融合性，加大优秀法治文艺作品的宣传和展演，推动全社会养成“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法治自觉和行为习惯。

总之，社会主义法治文化阵地建设既是坚持党对法治领域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的体现，也是传播法治文明、弘扬法治精神、培育法治思维、完善社会治理的重要方式。通过法治文化阵地建设这一长期的固本培元工程，以耳濡目染、公共普及、深厚滋养的方式，确保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进文化根基永固、优势永存，坚定制度自信和文化自信。

（作者分别为西北政法大学教授、西北政法大学博士研究生）

“犯罪治理与法治文学”研讨会发言摘登

中国当代科幻书写的法意识

□ 陈奇佳

长久以来，我有一个思想构设：宏大叙事的文艺作品，其思想高度与艺术水准，根本上由创作者的法意识水平决定，二者高度正相关。一切叙事都绕不开秩序、正义、自由、文明等人类存在的根本问题，只要触及秩序、权利、责任与正当性，便进入法意识范畴。文学家的思考偏感性，未必与法条对应，却常能穿透规则、触及法理深层，为制度变革提供思想先声。

古今中外的文学经典均印证这一判断。歌德《浮士德》蕴含深厚法价值——拉德布鲁赫曾对此展开专门研究；陀思妥耶夫斯基以《罪与罚》《卡拉马佐夫兄弟》《群魔》等极致叩问法律、道德与人性边界；中国四大名著、《封神演义》等亦通过审判与秩序冲突，展现法、权、情的复杂博弈。可见，深刻的法意识是伟大文学的内在特质。

在文学类型中，科幻与法意识的联结最为直接。科幻面向未来、依托技术变革，必然拷问现有秩序的正当性。在AI、基因技术、生态危机不断重塑人类生存的当下，科幻已成为回应社会变革的“思想实验”，以虚构推演未来秩序、权利与正义。世界科幻从乌托邦写作到黄金时代、新浪潮、赛博朋克，每一段潮流都伴随着清晰的法意识演进，持续拓展人类对未来秩序的想象边界。

法意识的界定与世界科幻的法理脉络

本文所使用的核心概念是“法意识”，这一概念源自奥地利法社会学家尤根·埃利希。法意识指人们对法律问题的内在体验，它由社会现实所决定，独立于国家正式法之外。选择“法意识”这一范畴具有显著优势：它既能涵盖作家明确的正义观念思考、秩序与制度建构意图，也能容纳对现实问题的直接反映，甚至可以包容以反向、虚无的方式对法进行的否定与批判——而这种否定性思考，往往是对法的更深层次追问，更具启发性与创造性。

世界科幻作品中的法意识演进，形成了一条完整且清晰的脉络。早期科幻写作通常延续乌托邦写作的传统，发扬托马斯·莫尔《乌托邦》、康帕内拉《太阳城》中的精神，构想私有制消亡、人人平等劳动的理想社会，以理想秩序否定现实制度的不合理性。不过，凡尔纳《机器岛》揭示技术高度发达背景下的资本垄断与社会不公，威尔斯《时间机器》展现极端阶级分化带来的自由与奴役悖论，已开启对现实制度的强烈批判。扎米亚金的《我们》等设想科技带来的极权国家对个体情感、身份、思想的全面规训，奠定反乌托邦写作的法理内核。

20世纪40至60年代的科幻“黄金时代”，将法意识推向规则建构层面。阿西莫夫以“机器人三定律”为人机关系设定伦理与法理边界，《钢穴》探讨人类与机器人共存的社会秩序；海因莱因在《严厉的月亮》中，以月球殖民地为场景，思考自治秩序与社会契约的形成逻辑。

20世纪60至70年代的科幻新浪潮进一步拓展维度。比如，菲利普·K·迪克《仿生人会梦见电子羊吗？》则追问人造生命的权利、“人”的定义与生命伦理，将法意识延伸至物种平等与主体身份认定。

20世纪80年代以后，赛博朋克浪潮兴起，威廉·吉布森《神经漫游者》、尼尔·斯蒂芬森《雪崩》开启数字空间的法理思考。跨国资本、人工智能、虚拟世界形成新的“法域”，身份、财产、罪责在肉体与数字之间分裂，传统主权与法律管辖面临失效，法意识进入网络空间、数据权利与数字身份的全新阶段。这一漫长传统充分表明，科幻始终以法理想象回应时代变局，成为探索未来秩序的重要思想资源。

刘慈欣与中国科幻法意识的范式突破

中国当代科幻的法意识实现跨越式发展，刘慈欣是当之无愧的标志性人物。他继承郑文光、童恩正等老一代科幻作家的理想，带领中国科幻走出漫长的科幻寒冬，使科幻文艺成为当代中国最具影响力的类型书写之一。刘慈欣的核心突破，正体现在其法意识的深度与格局上，其思考水准远超同代创作者。

刘慈欣《三体》的法理内核，可以概括为是霍布斯《利维坦》宇宙学意义上的极简版与暗黑版。其“黑暗森林法则”建立在两条公理之上：第一，生存是文明的第一需要；第二，宇宙物质总量保持不变。在此基础上推导出“猜疑链”与“技术爆炸”，最终得出结论：宇宙就是一座黑暗森林，每个文明都是带枪的猎人。这一法则看似书写星际文明的生存博弈，实则深刻折射当代人对国内体制、国际秩序之正义性的深层忧思。作品所呈现的和平，本质上是核威慑下的和平，是无更高权威约束下的力量平衡。刘慈欣以宇宙尺度的想象，将现代国际政治与人类社会的丛林状态以极致方式呈现，具有极强的现实解释力与思想冲击力，让中国科幻第一次具备了世界意义的法理思辨高度。

以刘慈欣为引领，2010年以来，中国当代科幻的法意识水平显著提升，呈现出多主题、多维度、高现实关切的整体特征。一批青年作家围绕人工智能、生态危机、社会伦理等前沿议题展开密集探索，形成丰富而深刻的法理图景。中国科幻不再满足于技术奇观与冒险叙事，而是直面未来社会的根本法理难题：当技术突破生理与物理边界，法律该如何重构人性底线？如何重新定义权利、身份、家庭与社会道德？如何应对数字身份、虚拟财产、基因编辑、老龄化、资源争夺带来的平等与正义问题？这些思考，共同推动中国科幻迈入法理自觉的新阶段。

前沿议题与中国科幻法意识的当代展开

当前中国科幻的法意识探索，集中在六大前沿领域，形成体系化、高水准的思想光谱。

第一是人工智能与数字人。杨林《黎明降临》追问智能的本体意义，灰狐《火星往事》思考人工智能的风险与善意预设，阿缺《与机器人同行》、杨晚晴《拟人算法》探讨人机关系中的主体身份与权利边界，直面AI强制嵌入社会带来的根本性法理变革。

第二是生态危机。陈楸帆《荒潮》以硅坝“垃圾人”的生存境遇，批判技术融入社会后带来的阶层撕裂与生态灾难，主张以爱与怜悯完成救赎；鲁般、任青《你不可及》以极端生态灾难为背景，书写复仇、逃离与伦理选择，呈现灾难语境下的生存法理。

第三是社会伦理，重点关注老龄化、家庭亲情、基因技术与医学伦理。吴楚《暮星归途》直面老龄化社会的问题与资本博弈；罗夏、慕明、郝景芳等人的作品分别探讨代际关系、数字情感、孤独终老等议题；七月、陈楸帆等人的作品深入基因编辑与生命伦理，等等。

第四是青年教育与社会现象。比如，罗夏《脑中之魔》强烈批判暴力戒网瘾、校园欺凌与畸形家庭关系，坚守人性与秩序底线。

第五是社会阶层分化与世界共同体。鲁般《未来症》超越简单对抗叙事，构想未来世界共同体的联合与博弈，在公法、世界法层面提出更高维度的反思：在解除生存压力后，人类依靠何种力量形成新的共同体组织。杨晚晴《塔》、靓灵《速之赋》继续推进这一思考，关注阶层、劳动权利与共同体建构。

第六是共同体与战争。江波《天垂日暮》、刘洋《裂缝》、邓思渊《触摸星辰》以太空歌剧与星际战争为载体，思考文明存续、异质生命冲突、人类共同体的底线与法理选择，把法意识延伸至星际尺度。

总体来看，中国当代科幻已经形成体系化、高水准的法意识书写格局。随着创作者法理思考不断深化、全民法意识不断提升，中国科幻正以独特的思想实验方式，为未来法治提供前瞻性启示，为人类文明秩序探索贡献兼具时代性与本土性的中国经验与中国智慧。

（作者系浙江大学文学院教授）